



边区抗战大家庭中的孙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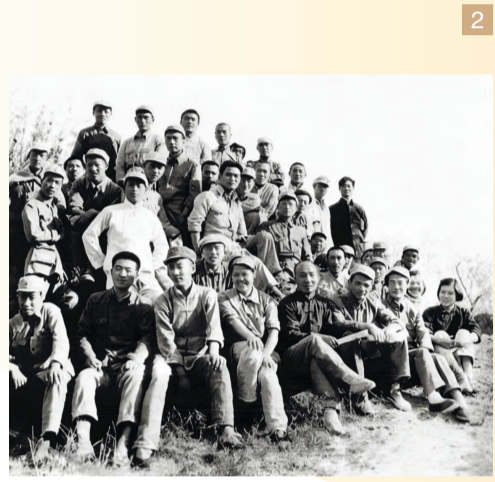
张占杰

1937年7月7日,卢沟桥事变爆发。这年秋天,保定陷落,冀中大水。原本要回同口小学继续教书的孙犁行程受阻,只好窝在安平家中。平静的生活被打乱,命运也借此改变。经同学侯世珍介绍,孙犁去了驻扎安国的人民自卫军处。在政治部,他见到了同口小学的老师阎素、陈乔和老同学李之琰,很是高兴,但加入队伍的事被父亲拦下,旋即被带回东辽城。1938年春节过后,李之琰、陈乔受吕正操司令员委托来访,经父亲同意,孙犁到人民自卫军政治部从事抗日宣传。从这一刻起,他算是正式参加革命工作,进入到晋察冀边区抗战大家庭中。

孙犁之前曾是左翼爱国文艺青年,写下了《自杀》《麦田中》《子夜》中所表现中国现阶段的经济的性质》《新舞台的角色》等作品。侯世珍、李之琰等中共党员逐步将他引向革命,但他婉拒了入党的提议。参加抗战是出于家国情怀,也是“怕沾官事”的父亲再三权衡的结果。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晋察冀边区,只要愿意从事抗战工作,不管是不是党员,都会受到欢迎,这就为孙犁这样的“同路人”在边区的生活留下了空间。

孙犁在人民自卫军政治部只是帮忙,为路一主编的《红星》杂志写稿,编写了一册《民族革命战争与戏剧》,做了不少事。1938年春,冀中人民武装自卫委员会成立,孙犁任宣传部长,开始根据要求有序开展宣传,曾与王林一起到蠡县,为新世纪剧社成员讲“旧形式改造问题”。8月,抗战学院成立,经陈乔介绍,他担任教官,主讲抗战文艺和中国近代史。1939年春,因日寇进攻,抗战学院解散,孙犁被疏散到路西,懂得党内规矩的王林为他以冀中区七地委书记张雪峰的名义开了介绍信,但他以为“既是抗日,到处通行,何劳他人代为先容,竟将信毁弃”,这一做法使组织无法对其进行审查,自然不能轻易将他招进来,就安排他在一个山村等待,直到若干日后,冀中区党委书记黄敬过路西,为他作证,他才正式“入编”。1939年至1944年,孙犁在路西生活、工作,只在1939年、1941年回过两次家。前一次时间很短,后一次在家乡呆了近半年时间,应王林之请,参加《冀中一日》,写《区村和连队的文学写作课本》,为业余作者讲课。1944年4月,孙犁随华北联大教育学院去延安鲁艺,过了大半年平静充实、教书写作的日子。1945年8月,他随华北文艺工作团从延安来到张家口,强烈要求调回冀中,一边参加实际工作体验生活,一边从事创作。孙犁先在蠡县蹲点三个月,后来写了代表作《钟》《碑》,之后到白洋淀地区采访,写了反映农民翻身过上幸福生活的一系列特写。1946年7月,他奉命主编文化杂志《平原杂志》,同时又到博野、饶阳等地参加土改,直到1948年土改结束。其后孙犁又出任深县宣传部副部长,主管社会教育,上级评价他是“知识分子与工农干部结合的典范”。

从1938年起,编辑一直是孙犁的主要工作。1938年,他编写了一本诗集《海燕之歌》,1939年在晋察冀通讯社,编辑了边区第一本文艺刊物《文艺通讯》,并以编辑的名义为各地通讯员写指导信,后来在此基础上,出版了《论通讯员及通讯写作诸问题》,社长刘平亲自作序予以鼓励。1940年到1943年,孙犁在边区文艺协理会,主持文艺机关刊物《鼓》和文联机关刊物《山》,参与编辑《晋察冀文艺》。1946年至1947年,他在冀中主编了文化杂志《平原杂志》。从数量上看,边区时代孙犁写得最多的是新闻类作品,共52篇,包括特写18篇、通讯7篇、



时评14篇、编辑杂记13篇,另有作品评论和文艺杂谈47篇,也是特殊环境下文艺编辑的“职务写作”。可以说,孙犁将主要精力用在了扶持作者和编辑工作上。编辑之余,他还辅导业余作者,包括在各种通讯员培训班讲课,到华北联大文艺学院兼职。他的许多文章、著作,就是当时的讲稿,如《区村和连队的文学写作课本》。这些工作使他在晋察冀边区声名远扬,边区文艺机关刊物《晋察冀文艺》为此做了专门报道。

编辑工作之外,孙犁又拿起笔搞起了文学创作,先是写诗,后来写小说。1945年在延安,一篇《荷花淀》使孙犁在整个解放区声名鹊起,作家之名逐渐掩盖了他的编辑身份。边区时代,孙犁的文学写作有三个高潮,分别是1939年以《白洋淀之曲》为代表的叙事诗创作,1945年和1948年以《荷花淀》《光荣》为代表的小说创作。

在这个大家庭中,孙犁受到战友的欢迎、呵护。从1939年至1943年,每年的9月至12月,日寇常对边区发动大规模“扫荡”。边区机关干部分成若干小组,组内每人腰间挂一瓶墨水两瓶手榴弹,边转移,边搜集素材,为报纸写通讯。1939年,孙犁与夏风、董逸峰一组第一次到雁北。雁北的冷风令他有点猝不及防,董逸峰将一件缴获的日本黄呢大衣给了孙犁。即使这样,途中孙犁还是因伤寒高烧不退,所幸雁北行署主任王斐然是孙犁在育德中学时的老师,带着他到处转移,与日寇周旋,才使他渡过一劫。1943年,他与华北联大教育学院学生一起转移,在繁峙一带山区,因借老乡不洁剪刀剪发,致使项背生水泡,高烧。领队傅大琳派随队的康云医生、刘护士及一位姓赵的同学负责照料,将他转移至小村曹儿梁,住村长郭四家,使他安然躲过围剿,后顺利回到驻地。

孙犁曾说,当时边区搞写作的就那么几个人,彼此走动频繁,相互熟悉。这些人性格各异,邵子南热情,康濯沉静,细心,曼晴敦厚,他们因诗结缘,话题不断。

其中,田间是孙犁最重要的一个朋友。1939年5月14日,晋察冀通讯社成立,他们成了同事。田间将延安的街头诗运动搬到了晋察冀,发动一众诗人参与进来。孙犁受此感染,开始叙事诗写作。1940年边区文艺协理会成立,作为文艺协理主任的田间把孙犁等调来驻会。两人朝夕相处,情义日厚,他对孙犁的影响日渐深入。1942年8月,经田间与陈山介绍,孙犁入党,开始过上组织生活。这一时期孙犁致田间的信,从生活小节到思想动态几乎无话不谈,有面对周围同志非议的苦闷,有办刊思想的沟通,有对田间鼓励的振奋。是倾诉,也是“思想汇报”。孙犁的朋友,不只有同行,也有爱好文艺的“武将”。比如当时七分区司令部参谋长时达,曾写过短文《阵地》,被收入孙犁编辑的《冀中一日》第二辑《铁的子弟兵》中。时达在冀中结婚,远在路西的孙犁得到消息,写了一封热情洋溢的祝贺信,还特地附上惠特曼的诗歌助兴。孙犁家中有时,时达也会帮忙处理,1942年秋冬季孙犁长子孙晋天折的消息就是他通知的。

抗战时期,孙犁与边区大家庭奉行相同的家国理念,这也是这个家庭接受孙犁、孙犁也能在其中安心工作的原因。孙犁希望保持一点个人自由空间,做一个“散兵”。想法看似简单,实际上很难做到,因为它与“一切行动听指挥”的革命理念稍有矛盾。在晋察冀通讯社,每逢党员开会,他不能参加,内外有别的距离感油然而生。侯世珍、刘亦瑜、刁之安等同学的遭遇,给孙犁带来了极大的震动,也使他对于革命队伍的观察更趋理性。侯世珍是育德中学高中师范班的学生,与孙犁同住一个宿舍。刁之安是侯世珍的同学,初中时比孙犁高两届,小时侯住安平姥姥家,与孙犁算半个老乡,重义气,在学校对孙犁多有照顾,毕业后曾在北平黑龙潭小学教书,1935年孙犁在北平去职回家前还曾专门看望过他。刘亦瑜是孙犁的同班同学,他们也是抗战学院的同事。侯世珍和刘亦瑜在肃托运动中受到影响而故去,刁之安也曾受到不公正对待,早早郁郁而终。朋友的处境孙犁看在眼里,伤感萦绕于怀,久久不散。他的纪念文章有四篇:《爹娘留下琴和箫》《老刁》《宴会》《同口旧事——(琴和箫)代序》。《爹娘留下琴和箫》是1942年的一篇小说,因其内容隐晦、感伤,发表后被孙犁自己一直隐藏,直到1980年才重新拿出来在《新港》第2期发表,该期配发的《同口旧事——(琴和箫)代序》,回顾了与侯世珍的交往经历,作为小说的一个注脚。对侯世珍的离世,孙犁惋惜之余又有着清晰的认知:“我们的国家,封建历史的黑暗影响,积重难返。患难相处时,大家一片天真,尚能共济,一旦有了名利权势之争,很多人就要暴露其缺点,有时就死于非命或非其所了。”这就不只是对侯世珍等人死因的总结,也是对当时革命组织内部问题的文化反思和人性感悟。

边区时代,孙犁的另一个困扰是在文学创作上,无论他怎样努力,似乎都摆脱不了一些人对他作品“没有正面表现抗战”和“小资情调”的指责。客观地说,孙犁一直在敌后工作,没有正面作战经历。他的几篇战地报道,多是事后采访,只有1947年写的《光复唐官屯之战》充满了战斗的紧张感,那次是他离战场最近的一次采访。孙犁在晋察冀通讯社,边区文联、文协工作,作品中的故事很多来自身边的战地记者和冀中来的朋友,也有一些取自一线战士、群众的投稿。在后方,他参加识字班、业余作者训练班,讲课之余,常会观察妇女活动,体察她们的喜怒哀乐,这才有了那些描写妇女的著名作品。在孙犁看来,抗战文学要反映出“这一时代人民的精神风貌”,它既包括对正面战场将士们浴血奋战和牺牲的描述,也应包括对敌后日常生活中普通百姓为抗战所做的牺牲,他们的坚韧、乐观,战争中所经历的生死离别,他们的自我觉醒的再现,还应包括作者作为一个个体真实而独特的思想、感情的细致表达。这一思想明显有别于当时流行的抗战文学理念,这种理念要求作品聚焦于正面战场上战士的英勇无畏,以求表现与宣传的统一。孙犁追求的是一种“史笔”,而不仅仅是配合宣传,他的现实主义是以传统的实录精神为核心,更强调用知识分子的语言写知识分子眼睛看到的抗战生活,“英雄主义”之外还要有“人道主义”。

图1为《怎样写作》初版书影

图2为1943年,孙犁(左)与王炜(中)、胡华(右)在阜平县河西村。

图3为1942年,晋察冀边区文艺协理会第一次代表大会参会者合影,前排左数第三人为孙犁。



沽上丛话

宋安娜

否认曹雪芹是《红楼梦》作者的,有一个诘问,说雍正五年曹家被抄时曹雪芹才十三四岁,从此就再没有享受过奢华的生活,他凭十三四岁之前的经历、记忆,就能把钟鸣鼎食之家、诗礼簪缨之族的贾府描写得那么细致生动吗?提此问的人常以此为证据,认定曹雪芹并非《红楼梦》作者。其实,这个证据称不上证据,只是一个诘问,并不能实证。

大观园的主人公们却正是一群十三四岁的小儿女呢。《红楼梦》第二十三回写宝玉初入大观园,每日只和姐妹丫头一处,十分快意,因作了几首诗流传出去,被“当时有一等势利人,见是荣国府十二三岁的公子作的,抄录出来各处称颂”。以此时宝玉十二三岁做个标尺,黛玉小他一岁,初入大观园时该是十一二岁;宝钗在入园的那一年正月过了十五岁生日(见第二十二回),应该比宝玉大两岁;至于史湘云、探春、惜春,又都是宝玉的妹妹了。考察他们的文化积淀,便可以找到十三四岁的曹雪芹经历豪门生活于成年后能够写出《红楼梦》的一个佐证。

大观园里这群十三四岁小儿女接受了怎样的文化滋养呢?首先,男孩女孩都要上学读书。贾府有一所家塾,由老秀才贾代儒执教,贾家子弟不论贫富,都可以免费入学,家塾内还无偿供应茶水,虽然子弟鱼龙混杂,四书五经的传授倒是循规蹈矩的。宝玉“未入学堂之先,三四岁时,已得贾妃手引口传,教授了几本书,数千字在腹内了”。之后“成日家”上学,尽管“倒念了些流言混语在肚子里,学了些精致的淘气”(贾政语),但他的文化积累确实不俗。此外,贾府中或许还有一处女学堂。第三回黛玉进府,贾母说:“请姑娘们来,今日远客才来,可以不必上学去了。”原来迎春、探春,连年纪小身量未足的惜春,都一起在上。但不知为什么,这个女学堂后文却不再提起。林如海为女儿黛玉请了一对一的家庭教师贾雨村,她北上来到外祖母膝下时,因寄人篱下处处小心,贾母问她念何书,她自谦道:“只刚念了《四书》。”凤姐初见黛玉,也问“可也上过学”?可见在贾府,男孩女孩上学念书,培育文化素养乃是必备家常。除此以外,贾府的古玩收藏、戏曲观赏,应对当下的民俗活动,都丰富着这群十三四岁小儿女的文化积淀,俨然曹家三代主政江宁织造府家学熏陶的翻版。

其次,切身体验钟鸣鼎食式的衣食住行。曹雪芹十三四岁之前对服饰的认知与江宁织造府的锦衣丽服似紧密相关。清初江宁织造不仅管辖南方丝织业,且与世界丝绸业有交流,这些体现在《红楼梦》里,从宝玉、凤姐一出场时的华丽服饰,到荣宁两府主子们的衣襟、被服、窗幔,无不彰显奢华气派;至于贾母送给薛宝琴的“野鸭子头上的毛作的”一领斗篷,“金翠辉煌”,并贾母赏给宝玉的雀金裘,乃是“俄罗斯国拿孔雀毛拈了线织的”“金翠辉煌,碧彩闪闪”,即便王公富贾,也不得不咋舌。饮食之美在曹雪芹笔下也得到恣肆铺陈。珍馐美味自不必说,天上、地下、水里,应有尽有之外,烹饪尤其讲究极致的精致。宝玉被贾政打得皮开肉绽后想“那一回做的宝玉荷叶儿小莲蓬的汤”喝。管理银器的送了银镜子来:“一副银镜子,都有一尺多长,一寸见方,上面凿着有豆子大小,也有菊花的,也有梅花的,也有莲蓬的,也有菱形的,共有三四十样,打的十分精巧。”就连“丰年好大雪”的薛姨妈都惊叹“你们府上也都想透了,吃碗汤还有这些样子!”至于荣宁两府的“住”,当然不是江宁织造府的简单挪来,大观园是杂糅南北园林艺术风格的文学虚构;而曹雪芹于这些“曾经”的楼宇倾注了太深重的情感,有意放缓叙述节奏,用大量笔墨描述大观园的布局、景观,甚至一花一草,一花一树,笔触所至,无不“闪烁”着少年记忆的鲜活生香。“行”在《红楼梦》里虽然着墨不多,但仅从第五十二回宝玉出门去舅舅家拜寿一段描写便可窥一斑而知全豹,门里门外算算,仆人共十六人、马十多匹。第二十九回贾母率女眷们去清虚观打醮,“荣国府门前车辆纷纷,人马簇簇”,“乌压压的占了一街的车”,“贾母等已经坐轿去了多远,这门前尚未坐完”,“行”的场面何其壮观,不亲历豪门生活绝不会有这样的笔墨。

第三,封建宗法制度在少男少女心中也留下了深刻烙印。尊卑有序,主仆有别,三纲五常严格地框格着这群十三四岁小儿女的人生,从日常起居到应时当令,无不依据祖宗家法。第五十三回“宁国府除夕祭宗祠,荣国府元宵开夜宴”是一次宗法教育的集中灌输。耐人寻味的是祭宗祠这样隆重的大典,《红楼梦》却通过薛宝琴的眼睛来展现——与其说十三四岁薛宝琴在看,不如说是同样十三四岁的曹雪芹在看——先是宗祠庄严,匾额为衍圣公与先皇御笔,白石甬道“两边皆是苍松翠柏”,“月台上设着青绿古铜鼎彝等器”;然后奠仪威然,贾府诸人分昭穆排班立定,“贾赦主祭,贾政陪祭,贾珍献爵,贾琏、贾献献帛,宝玉捧香”,奏乐,三献爵,拜兴毕,焚帛,奠酒……祭祀全程依规举行,每年除夕如此,就这样曹雪芹从儿童成长为少年。

正是这样一群小儿女,整日里“或读书,或写字,或弹琴下棋,作画吟诗,以至描鸾刺凤,斗草簪花,低吟悄唱,拆字猜谜”,生生在礼制森严的贾府之内把个大观园变成了青春烂漫的王国。有一点我们必须重视:宝玉和姑娘们个个能诗,结诗社,赛联句,命题联韵,咏物抒怀,作诗成为他们生活的主要内容,应该说,他们全都具备写作能力。还有一点也应引起注意:曹雪芹的《红楼梦》(《石头记》)于八十回戛然而止,不管曹雪芹已经留下了后四十回回目,也不管这现行的后四十回是否留有曹雪芹残稿,戛然而止正是“痴公子杜撰芙蓉泪”余韵袅袅之处,也就是说,作家总是写他最熟悉的生活,曹雪芹十三四岁前接受的全部文化滋养,一旦他拿起笔来,那滋养便变成文字流淌。

60多年前,文艺评论家王昌定针对当时人人写诗、人人都是诗人的狂热,在《新港》杂志上发表《创作,需要才能》一文,曾引发全国性的声讨。创作需要才能乃是常识,语言驾驭能力、观察力、思辨力等创作必备的个人才能,已经公认为作家的必备条件。所以,这群十三四岁小儿女并非个个都能写出《红楼梦》,但他们之中某个人是有可能在经历了“七劫八难”之后,于痛定思痛之际,写出传世名著的。

跟着《红楼梦》学写作(五)

一群十三四岁小儿女

宋安娜

满庭芳

第五四六七期

我曾在地铁站看到一组劳模的照片,都是各行各业的杰出代表,照片上面写着“繁华不易匠”几个大字。这句话似是从元代冯子振《梅花百咏·西湖梅》的名句“任他桃李争欢赏,不为繁华易素心”演变而来。这里的“不易匠”心,是指那些劳模爱岗敬业,无私奉献,不被名利浮华诱惑,坚守纯粹初心与高洁节操,不随世俗动摇立身之本。

“匠”有很多,如工匠、木匠、铁匠、教书匠、泥瓦匠、修补匠等,如果干到极致,炉火纯青,就成了大国工匠、艺坛巨匠、科技大师,成了“国之瑰宝”,内怀赤子之心,外有不俗成就。

繁华不易“大国工匠”之心。那些各个领域里的“大国工匠”,个个都身怀绝技,术业有专攻,手艺臻于化境,没有拿不下来的活儿,没有完不成的任务。因而,外边想高薪挖他们的人络绎不绝,开出的各种条件十分可观,比他们原来的收入要多出数倍。但他们却毫不动心,看淡外界花花绿绿的浮躁,拒绝物质利益的诱惑,默默地耕耘在生产第一线,一辈子扎根车床、车间、基建一线,执着于分毫精度,苛求每一道工序的完美,以精工细作支撑中国制造稳步前行,坚守在平凡岗位上,践行工匠精神、矢志奉献的匠人初心。

繁华不易“艺坛巨匠”之心。京剧大师梅兰芳,唱念做打无一不精,文武昆乱不挡,更可贵的还是他的爱国之心。抗战时期,京剧梨园依国歌升平,他却拒绝登台献艺,舍弃优渥名利,以戏骨守民族骨气,台上精益求精雕琢艺术,台下铁骨铮铮

坚守家国。画坛巨擘齐白石,抗战时期闭门拒敌。日伪屡次登门邀他作画,出任伪职,皆被严词回绝。他贴出告示停止卖画,宁可清贫度日,也不向侵略者折腰。以笔墨明心志,拒浮华利诱。他们都守住了艺术家的铮铮傲骨与民族气节,不为强权妥协,被誉为文艺界脊梁。

繁华不易“科技大师”之心。国外的繁华热闹,高薪待遇,优渥生活,没有动摇那些科学家的报国之心,新中国一成立,他们就纷纷放弃国外的优厚待遇,克服重重阻挠,毅然回国工作,成了许多科学领域的开拓者和领军人物。据统计,23位两弹一星元勋里,就有21位是海外学成归国的科学家,体现出他们深沉的家国情怀。

面对物质利益的诱惑,灯红酒绿的繁华,科学家们也交出了完美的答卷。钱学森获得何梁何利基金奖与霍英东“科学成就终身奖”200万港元元后,一分未留,全部捐给祖国西部的沙漠治理事业。在将奖金捐出时,钱学森说:“我姓钱,但我不爱钱。”“两弹一星”元勋彭桓武,同样将他的奖金100万港元全数捐献,用来奖励从事科研事业的后来者。

世间有各种各样的繁华,都有诱人、实惠、热闹、刺激,也有不少人没有禁住繁华的诱惑,因繁华迷失了本心,甚至成了繁华的俘虏。而那些大国工匠、艺坛巨匠、科技大师,却能坚守本心,不为所动。他们不在意聚光灯的照耀,不追求万众喝彩,在各岗位上尽职尽责,默默奉献;他们“内怀铁石之心,外负陵霜之节”,与国家共荣辱,为民族争气节,令人高山仰止,景行行止。

繁华不易「匠」心

陈鲁民

拾柴篇

拾柴篇

外婆的床头柜上,摆着七个玻璃罐子,贴着一张泛黄的标签:“1988年的槐花”“1997年的蝉鸣”“2003年的梧桐叶”……最后一个是“2009年的雪”,还未装满。

她称之为“记忆罐头”。

每年特定日子,外婆都会郑重打开一个罐子。谷雨那天,她打开“1992年的雨声”,罐子空空,她却闭眼喃喃:“听,这是你妈妈考上师范那天的雨……”

我趴在她膝头,什么也听不见。直到那年中秋,她让我看“1995年的月光”。万籁俱寂中,我忽然“看见”:年轻的母亲在井边洗葡萄,小舅在桂花树下背诗,头发尚黑的外婆正把月饼切成六瓣。

原来,空罐子里封存着被时光蒸腾的瞬间。外婆收集记忆很特别。收集槐花香,要在清晨露水将干未干时,对着空罐子说三分钟话,封存那一刻的所有细节。收集蝉鸣更难,要在酷暑正午静听十分钟,记下:左边第三棵树上的蝉最亮,有只麻雀从东边飞来。“记忆会褪色”,她说,“但把颜色、声音、气味分开存放,就像晒干的种子,用水一泡还能发芽。”

外婆生病后,记忆开始消散。她先忘了早饭,后来认不出邻居,最后连我的名字都要想很久。医生说这是阿尔茨海默病。全家人落泪,只有她平静:“我的罐子,别扔了。”

那年深秋,梧桐叶落了一地,她完全认不出我了。我打开“1978年的麦香”,学着她的样子:“这是你收成最好的那一年,麦浪金黄……”说着

说着,外婆眼睛亮起来:“对,那天我穿了一件新蓝布衫,你外公在麦田那头吹《东方红》。”

整理遗物时,我在罐底发现一张小字条儿:“……最后一个人罐子该由你来装了。装你第一次带喜欢的人回家那天。记住,要存那个瞬间所有的声音、气味、温度。外婆没什么留给你,只有这些罐子——它们会告诉你,人是可以打



外婆的“记忆罐头”

高低

败时间的,只要你记得。”

去年谷雨,我带妻子去看她。细雨如丝,我打开新罐子,标签上写着:“2025年谷雨的雨。”我轻声说:“外婆,她爱笑,像你当年。今天有雨打梧桐声,有泥土和青草味,我的掌心有你手指的温度……”

封好罐子。妻子问我在做什么,我说:“做罐头,能保存很久的那种。”

雨声淅沥,我忽然明白——外婆用一生教会我,如何把易逝瞬间酿成永恒。最珍贵的不是记住,而是把这份记得的能力传递下去。

空玻璃罐里装的哪里是记忆?那是一个平凡女子写给时间的温柔情书。而情书的内容,要等收信人真正懂得生活时,才能完全读懂。